

声明

本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中：《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发表反对意见，反对理由详见表决意见。因此本人无法保证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性。

特此声明！

董事：王大平

2021年10月25日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议案表决意见”说明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一、对《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投“反对意见”原因

自2021年以来，农投金控与上海兴瀚资本针对公司治理多次行使股东权利，本人也督促公司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农投金控与上海星瀚资本行权，但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恶意阻扰农投金控与上海星瀚资本行使股东权利，公司治理严重失范，《告知书》也揭示了公司治理及内控方面的诸多问题，以上情况有公司公告予以佐证。

结合公司无法保证公司治理合法合规、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被保留意见、公司对交易所问询“追溯重述”未有明确回复意见的前提下，本人无法对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数据的延续性及具体信息予以认可。

二、对《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投“弃权意见”的原因

目前公司对所有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贷款的本金和利息属于逾期状态，部分银行和金融机构已对公司发起诉讼，在现有状况下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通过的可能性不大。根据公司三季报显示，前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为6480.31万元，本次公司融资资金用途不明确。建议重点放在解决公司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问题，以免公司资金再次被实际控制人占用。

特此说明！

董事： 王太平

2021年10月25日